

证券代码：838092

证券简称：安晶龙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合肥安晶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092	安晶龙	2021年4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合肥）律师事务所倪洪娇、许逸薇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0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0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三）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0 年财务实际情况，总结形成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根据对 2021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编制完成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分配预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七）审议《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合肥安晶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4月19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胡安平；联系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合欢路16号新世纪商务中心6栋3楼；电话：0551-65846986；传真：0551-65336879。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安晶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合肥安晶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